**蒙牛冰品和林工厂GMP改造PE管材料**

**采购项目询比价公告**

内蒙古蒙牛乳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冰品事业部生产管理中心和林一厂人事行政处就 和林一厂GMP改造PE管材料采购 项目进行公开询比价,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。

**一、项目编号：MNCGJH-20230921-0020**

**二、项目名称**：蒙牛冰品和林工厂GMP改造PE管材料采购项目

**三、项目概况：**

冰品和林工厂开展车间GMP改造项目，GMP项目使用供应商统一为集团统采供应商。GPM改造项目中灌装车间主管网1至6线下水道改造，预处理老化罐间、巧克力间、CIP间、辅料间、热水罐间、巴杀间、原料混料间排水管网改造项目使用的PE管材料（300mm），以及PE管配套辅助材料弯头、堵头、三通等。材料用量预计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区域** | **PE管****（米）** | **弯头****（个）** | **堵头****（个）** | **三通****（个）** | **备注** |
| 预处理区域 | 292 | 14 | 7 | 6 | 以上数量为预计量，最终以实际用量为准 |
| 灌装车间 | 251 | 16 | 5 | 3 |

**四、资格要求：**

1、供应商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、税务登记证、组织机构代码证（或多证合一）；

2、经营范围需包含：建筑工程类相关材料类似经营资质；

3、提供近三年至少一个类似项目业绩，以合同为准；

4、供应商须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，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）；

5、被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（黑名单）的不得参与本项目（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官网查询为准）；

6、被列入中粮或蒙牛公司黑名单的不得参与本次询价项目；

7、参加投标人员必须是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；

8、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投资人为同一人，或者存在控股、投资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；

9、法定代表人参股的企业，只允许一家参与报名；

10、本次询比价不接受多家单位联合报价，不允许分包或转包。

**五、报名须知**

报名资格文件的组成及顺序按照如下要求提供：

1、有效的营业执照（副本）、组织机构代码证（副本）、税务登记证（副本）（注:以上三项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）；

2、如果法定代表人报名，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（或证明）及身份证原件，如果授权委托人报名，请附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身份证原件。另外，需提供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近一年任意3个月社保缴纳的证明文件；

3、提供近三年至少一个类似项目业绩，以合同为准；

4、供应商须具备一般纳税人资格，能开具6%增值税专用发票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承诺）；

5、提供本企业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[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）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](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%EF%BC%89%E4%B8%A5%E9%87%8D%E8%BF%9D%E6%B3%95%E5%A4%B1%E4%BF%A1%E4%BC%81%E4%B8%9A%E5%90%8D%E5%8D%95)的证明材料。

6、数据保密协议签字盖章后扫描（详见附件2）；

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标采购方式，以上各类证书、证明材料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，并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在“蒙牛集团电子采购招标平台（https://zbcg.mengniu.cn/#/home ）”进行线上提交报名资料，后进行资格审查（过期提交不予受理），审查合格后方可获取询价单。

资料提供不全或者未按时间要求提报的将被拒绝接收，所提供的资质、业绩文件中如有虚假情况，一经发现将被取消竞价资格。

报名供应商自资格审核合格之日起，应确保其向采购人提供的通讯手段（电话、邮箱）一直有效，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自己承担。

报名方式：

潜在竞谈人依据资格要求自主评估，符合条件的登录“蒙牛集团电子采购招标平台”进行网上报名、资格验证、下载询报价单、澄清答疑和参与竞价会等，过程中如有疑问可咨询平台服务支持，电话010-21362559或咨询采购方业务咨询联系人。

注：请先阅读【供应商注册及信息修改操作指南】和【供应商入库-登录-参与项目-报名等流程说明】服务手册，再进行注册（历史未签订过合同的供应商先注册）、报名（签定过合同的供应商可以直接在电子采招平台上报名），如因办理注册和平台操作不及时或错误，影响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，责任自负；

以上各类证书、证明材料应为原件的扫描件加盖公章，并按以上“组成及顺序”合并在一份PDF格式文件中，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发送到蒙牛集团电子采招平台进行审查（过期发送不予受理），主题为**“单位名称+项目名称，内容写清楚报名单位的联系人和联系电话”**。

资料提供不全或者未按时间要求提报的将被拒绝接收，所提供的资质业绩文件中如有虚假情况，一经发现将被取消竞争资格。

**六、项目时间安排及要求：**

1、报名时间： 2023 年9月27日10 时至 2023 年10月 4日 17 时止；

2、资格预审时间：2023 年10月4日至 2023 年 10 月7日；

3、询价单发放时间：资格预审合格后于 2023年 10月8日至 2023年10 月 8日发放询价单。

4、比价时间： 2023年 10 月9日 10 时00分；

**七、询比价地点**：蒙牛集团电子采购招标平台（https://zbcg.mengniu.cn/）（以发出的询价单为准）

**八、发布媒体：**

中国采购与招标网（<http://www.chinabidding.com.cn>）

蒙牛集团电子采购招标平台（<https://zbcg.mengniu.cn/#/home>)

蒙牛官网（http://www.mengniu.com.cn）

蒙牛内部OA平台

只在以上平台发布，其他任何媒体转载无效。

**九、采购招标实施方及联系方式：**

采购招标实施方：内蒙古蒙牛乳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业务咨询联系人：白利平 联系方式：13848717680

技术咨询联系人：刘光亮 联系方式：13376021198

**十、监督单位及联系方式：**

监督单位：内蒙古蒙牛乳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部

监 督 人:潘宏 联系方式： 18686095595

质疑/投诉服务网址：<https://zbcg.mengniu.cn/#/home>

附件：1.潜在竞价单位报名提供信息表

2.数据保密协议

3.法人证明书

4.法人授权委托书

内蒙古蒙牛乳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 2023年 9月26日

附件1：

**潜在竞价单位报名提供信息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潜在竞价单位名称** | **标段** | **联系人** | **联系电话** | **邮箱地址**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

附件2：

**数据保密协议**

甲方：内蒙古蒙牛乳业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承诺方：
 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，自愿签订本协议，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。

**第一条、保密的定义、内容和范围**

1、保密信息的定义：“保密信息”指本协议及其所有附件和补充文件，包括但不限于承诺方履行协议过程中所涉及的所有文件、信息、数据、图纸、技术规格、商业秘密等信息，以及其他由甲方提供的并明确标有“保密”字样的信息。

2、涉及甲方商业秘密，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在需求调研、备份数据以及其他任何与我公司相关的信息。本协议所称的商业秘密，是指乙方所掌握或获知的不为公众所知悉、能为甲方带来经济利益、具有实用性并经甲方采取保密措施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。

3、包括但不限于以直接、间接、口头或书面等形式提供商业秘密的行为均属泄密。

**第二条、保密条款**

1、承诺方同意严格按照本协议的规定使用甲方的保密信息，未经甲方的事先书面许可，不得向第三方，或允许向第三方直接或间接地透露保密信息。

2、承诺方负责对保密信息进行保密，并采取所有必要的预防措施（包括但不限于双方采取的用于保护自身保密信息的措施）防止第三方未经授权地使用及透露保密信息；

3、承诺方不得向第三方提供保密信息或由保密信息衍生的信息；

4、除了本协议确定的保密信息应用范围外，承诺方不得在任何时候使用保密信息。

5、本条款项下的义务适用于任何保密信息，或根据双方事先或目前协议由甲方提供给承诺方的其他专有和/或保密信息。

6、本协议终止后，承诺方应立即自费将保密信息物归原主，并归还所有含保密信息的文件或媒体及其复制件或摘要。

7、协议确定业务的承诺方员工。如果参与本协议的承诺方员工不再继续参与本项目，则应确保立即终止该员工获得对方保密信息和信息源的途径。

**第三条、双方的权利与义务**

1、承诺方应自觉维护甲方的利益，严格遵守本委托方的保密规定；

2、承诺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所掌握的商业秘密事项；
3、承诺方不得利用所掌握的商业秘密牟取私利；

4、承诺方了解并承认，由于技术服务等原因，承诺方有可能在某些情况下访问甲方数据。

5、承诺方同意并承诺，对所有保密信息予以严格保密，在未得到甲方事先许可的情况下不得披露给任何第三人；

6、承诺方同意并承诺，无论任何原因，服务终止后，承诺方不可恢复地删除任何商业秘密，并不留存任何副本。同时，如甲方需要，承诺方保证退回甲方的任何含有商业秘密的文件或资料(如有)。

 **第四条、本《协议》项下的保密义务不适用于如下信息：**

1、由于承诺方以外其他渠道被他人获知的信息，这些渠道并不受保密义务的限制；

2、由于法律的适用、法院或其他国家有权机关的要求而披露的信息。

3、另一方从不受保密限制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；

4、未参考保密信息而由另一方独立开发的信息；

5、依据法律的规定或根据法律赋予的权力可以获取此信息的司法、政府机构的要求必须公开的信息。接到此类要求后的一方，应立即通知另一方,使另一方了解将要披露的内容并提出意见。

**第五条、如果**承诺方**违反本协议的以上规定情形,则甲方有权将承诺方拉入蒙牛供应商黑名单，并要积极配合甲方在10个工作日内收回已经泄露的信息。**

**第六条、争议解决方式**

本协议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，因本协议引起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协商不成的，双方同意选择第 【】种方式解决：

1、向呼和浩特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。因仲裁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仲裁费、律师费、调查费、差旅费等，由败诉一方承担。

2、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因诉讼产生的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律师费、调查费、差旅费等，由败诉一方承担。

（说明：签署主体为内蒙古蒙牛乳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，地址为内蒙古呼市和林格尔县盛乐经济园区时，争议解决方式应选择第2种方式解决；其他主体签署时应选择第1种方式解决。）

**第七条、此协议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**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承诺方：

代表人：

日期：

附件3：

**（一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**

投标人名称：

单位性质：

地址：

成立时间： 年 月 日

经营期限：

姓名： 性别： 身份证号码： 职务： 系 （投标人名称）的法定代表人。

特此证明。

 投标人： （盖单位章）

 年 月 日

附件4：

**（二）授权委托书**

 （招标人名称）：

 （投标人名称）法定代表人 授权 （全权代表姓名）为全权代表法定代表人，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会议，全权处理竟谈活动中的一切事宜。

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有效期\_\_\_\_年\_ \_月\_ \_日至\_\_\_\_年\_ \_月 日

投标单位全称（公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授权委托人（签字）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职务：

**附：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面） |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（正反面） |

年 月 日